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

采购项目名称: 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备(第

二次)

采 购 人: 玉树藏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合同文本样式1	3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2	8
第五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4	3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备(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26 日上午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

项目名称: 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备(第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813210.00元

最高限价(如有):813210.00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 (万元)	单位	简要规格描 述	备注
1	购置静脉调配 中心建设项目 设备(第二次)	具体详见《谈判文件》	81. 321	具体详见《谈判文件》	具体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3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6月19日至06月24日,每天00:00至24:00。

地点: 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26 日上午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6月26日上午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 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 天谷 CA 400-087-8198。
 - 3. 本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项目信息网》同时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玉树藏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址:青海省玉树州结古镇扎西大同北巷 4号 地

联系人: 青梅老师

联系方式: 0976-88305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宁市五四西路 61 号新华联国际中心 3 号公寓楼 17 楼

联系方式: 0971-618477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方女士

电 话: 0971-6184771

2025年06月19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谈判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 (1)满足本谈判文件"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 (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 完全同意并愿意自觉遵守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规定和要求。

2、谈判委托

供应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3、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 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 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目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 应商,不足3个工作目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谈判文件的购买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谈判文件,被为无效文件;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4、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 式管理办法》等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内容为:"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备(第二次)";供应商 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 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谈判、成交、签订合同均以本项目为单位进行。

2、合格的供应商: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 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 皆取消投标资格: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 性响应; 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3) 按谈判文件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供应商的谈判方案:
 - A、供应商简介:
 - B、商务响应说明;
 - C、供应商完成本项目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D、供应商完成本项目的保障能力:

- E、服务方案。
- F、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4、谈判报价

- (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 (2)报价应为完成本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质量和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3)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 (4)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 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 (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5、谈判保证金

- (1)本次谈判活动须在谈判开始前交纳人民币 <u>16000.00</u> 元的谈判保证金(保证金直接汇入"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户,账号:
- 20363999900100000817031, 开户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缴费方式: 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2)供应商最晚应将谈判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票据附言栏内须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到账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财务收到银行送达的到账回单为准,否则投标无效。
- (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供应商在资质审查时,不能出具谈判保证金缴款证明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 (4) 谈判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谈判响应无

效。

- (5)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 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A、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B、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C、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的:
 - D、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E、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6、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60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有效期短 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

7、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及规定

- (1) 供应商须依据本谈判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和 签字盖章;
- (3)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 (4)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改 动处旁签字和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 (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6) 谈判结束前供应商应向谈判小组递交最终报价确定表(此表由供应商在参 加谈判前先将供应商公章盖好、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待递交时当场填写)。
- (7) 供应商如投多个包,响应文件须按分包按上述规定分别装订。

8、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本项目采用在线电子评审,对响应文件的包装及密封不做要求。

(2)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 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2、响应文件递交及递交截止时间

- (1)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2)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政采云系统。
- (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允许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六、谈判过程、成交

1、谈判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谈判小组、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谈判大会;
- (2)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 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 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和职责:
 - A、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B、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C、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D、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E、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F、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 G、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H、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I、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J、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K、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响应文件的初审

- (1) 初审内容为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1.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1.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1.3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2.1.4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投标单价超过控制单价的:
 - 2.1.5 交货期、谈判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2)供应商及响应文件资格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 无效文件处理:
- A、资格审查不符合要求的:
- B、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填写的:
- C、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和条款的;
- D、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 E、谈判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F、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G、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H、投标数量低于最低限量的。

3、澄清

- (1) 谈判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提 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 式提交;
- (2)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作为谈判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 为谈判参考。谈判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谈判报价、服 务期限、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 容与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 (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谈判价格及实质内容。

4、成交

本次评审采取最低评标价法,即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基础上以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成交标准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基础上以投标报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16),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本次评审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最终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七、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 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 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成交金额 0%的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 1、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
- 2、收费标准: 12198.00元

九、其它事项

-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第三部分 合同文本样式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合同以最终签订的为准)

采购项目编号:	<u>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u>	<u>57-1</u>
采购项目名称:	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	备(第二次)
采购合同编号:	QHCD-2025-057-1	
合同金额(人民	币):	
采 购 人(甲方):	(盖章)
供 应 商(乙方):	(盖章)
谈判日期: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购置静脉调配中心建设项目设备(第二次) (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的谈判文件要求和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谈判文件;
- 2. 谈判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 3. 中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 4. 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5. 成交通知书:
- 6. 履约保证金凭证。

	\wedge	日提	44	77.	人富
<u> </u>	百	归彻	цЛ	X	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要求,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	总金额为人民	币
	(大写))	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 ~~ ~~ ~~	
 .	交货时间、	地点和要求

1 六化时间	ᆄᆂ	
1. 交货时间:	; 地点:	

-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50%预付款,乙方提交的产品待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金额的45%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剩下的5%作为质保金,待约定的免费质保期满,且产品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 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 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免费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 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 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 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 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本合同一式____份, 经双方签字, 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 2. 本合同未尽事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谈判文件

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 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 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 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 均为原厂商。
 - 1.11 原产地: 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 "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谈判文件、响应文

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 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免费质保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免费质保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

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 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 质量、数量、品牌等;
-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 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 7.1 货物质量保证
-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免费质保期之内,乙方

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 讲或更换。

-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 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免费质保期内,证 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 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 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免费质保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 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 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 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 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

运中损坏或变质。

-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免费质保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 9.3 检验费用
-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服务期限

交货方式: 现场交货,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 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服务期限: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 11.3.1 在合同规定的免费质保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

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谈判文件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谈判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 13.3.2 支票或汇票。
-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免费质保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 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 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 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

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 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 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 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 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 除合同。
-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及 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 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服务期限。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 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 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 方。
-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 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 解决。
 -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

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	(ء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	字、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	理有阳	是公司	ij
	在	Ħ	

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响应函格式
- 二、报价一览表格式
-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五、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 六、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格式
- 七、财务状况
- 八、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 九、其他资料
- 十、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十四、最终报价确定表格式(系统中报价)

附件1: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号谈判文件,经详细 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 1、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货物和全面 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 2、如若成交,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 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按谈判文件要求缴纳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
-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 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 6、我方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
 - 7、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人代表姓名:	职务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标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交货时间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

-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 2、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报价、售后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优惠承诺及 其他"一栏中填写。

供应i	奇: _		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人:_		_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 _		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_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 1. 本表应按照"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

- 2.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彩页或图片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谈判文件"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 咸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 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 门查处。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_现任我单位	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具本情况: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事业单位),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 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 (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同谈判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5 年 月 日青海诚德竞谈(货物)2025-057-1,本签字人 愿意参加投标,并证实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由 工商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其他证明材料)。
- 2、法人、法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 3、我方公司简介。
- 4、第三方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文件。
- 5、近三年经济行为受到起诉情况(如果有的话)。
- 6、其它文件和资料。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格式

谈判保证金

附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谈判保证金缴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需提供开户许可证。

附件 9: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应提供经第三方机构出具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

附件 10: 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 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 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11: 其他资料

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投入本项目人员、服务方案)。

附件 12: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 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 > 年 月 日

附件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u>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 函》。

附表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T.1164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u> 工业*</u>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7+1 // \ \ \ \ \ \ \ \ \ \ \ \ \ \ \ \ \ \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レ生』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令告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六涌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 △ ★ 川 山 本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カワ ボケ 、川・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分壳 训,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i>佐ヌ わ</i> し、II。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冷 自 是 炒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拉供和岸自壮士即友训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克 斯·女工 化 <i>以</i>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lest\text{Z}\lest\text{10000}	2000\lest Z < 5000	Z<2000
<i>₩m</i> , , &\$; TH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和任和高夕即夕山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 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 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 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 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 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 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 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 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 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 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 人。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 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 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和盖章) 年月日

附件 1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

附件 16: 最终报价确定表格式(系统中报价) 供应商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后报价	交货时间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	正及服务承诺(优惠条	(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说明

供应商对本谈判文件中所有产品必须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

报, 否则投标无效。

二、服务要求

1、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

2、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免费质保期: 1年

	玉树州人民医院静脉用药调配中心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PU 操作凳	1、PU 台面可旋转; 2、带升降; 3、无轮。	把	12			
2	不锈钢三层 小推车	 不锈钢三层推车≥700*350*800mm; 304 不锈钢材质; 面板厚度 1. 0mm; 均分三层,万向轮,对脚刹车 	个	12			
3	不锈钢三层 大推车	 不锈钢三层推车≥900*450*1100mm; 304 不锈钢材质; 面板厚度 1. 0mm; 均分三层,万向轮,对脚刹车 	个	16			
4	对讲电话	1. 规格≥: 132. 6mm*24. 6mm; 2. 参数: 1V1 有线对讲,接电源,分为主控盒及 分机,分机均免提(坚面板),标配线 1. 5m	个	2			
5	无纺抹布	1. 规格: ≥80*80mm 2. 特性: 不掉毛、不掉色、不起球	条	20			
6	青霉素震荡器	1. 运行方式为圆周; 2. 运行模式为连续;	台	12			

		3.19 孔。			
7	洁净工作服	1. 帽、衣、裤、鞋四连体; 2. 颜色可选。	件	20	
8	肿瘤工作服	1. 四连体, 防静电, 带帽子, 配袋子 2. 颜色可选。	件	4	
9	静脉调配中 心配套使用 不锈钢更鞋 柜	 不锈钢更鞋柜≥2000*350mm*500mm;(以现场实际为准) 304 不锈钢材质; 外围、隔板厚度 1.0mm; 错层无门。 	^	1	
10	静脉调配中心配套使用不锈钢更鞋柜	 不锈钢更鞋柜≥1600*350mm*500mm;(以现场实际为准) 304 不锈钢材质; 外围、隔板厚度 1.0mm; 错层无门。 		1	
11	移动式臭氧机	1. 消毒体积: ≤60m3 2. 消毒方式: 主要杀菌因子:超高浓度臭氧 十超强紫外线,双重消毒, 3. 功能特点: 程控定时器,精准控制,减少时间误差,可定多时段,实现程控无人运作 4. 金属机身,面板选用阳极氧化铝面板,更安全,更美观	台	2	
12	洗衣机	1.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2. 类型: 滚筒洗烘 3. 特色功能: 儿童安全锁, 烘干/风干, 空气洗, 筒自洁, 脱水功能, 智能断电记忆, 中途添衣 4. 烘干类型: 冷凝烘干 5. 洗涤容量: ≥10kg	台	1	

	静脉调配中	1. 电脑桌≥1200*600*750mm			
13	心配套使用	2. 木质	个	2	
	电脑桌	3. 带电脑键盘架及主机架。			
	静脉调配中	1. 网布材质;			
14	心配套使用	2. 可升降,带轮。	把	4	
	电脑椅	3. 带靠背;			
		1. 文件柜≥800*390*1800mm;			
	静脉调配中	2. 钢制喷塑;			
15	心配套使用	3. 上层独立对开门,门带玻璃观察窗,内部均	个	1	
	文件柜	分两层,中间抽屉,下层独立对开门,不带窗,			
		内部均分两层,门及抽屉均带锁。			
	静脉调配中	1. 名称:标签打印机			
16	心配套使用	2. 配置: 热敏/热转印打印方式; 分辨率	台	2	
10	心能套使用 标签打印机	2030DPI;最大打印宽度 108mm;最大打印速度			
	ላ ነ /ማ∇11 ⊳៤ላ\ቦ	125mm/s			
17	碳带	1. 规格: ≥90mm*300m; 超强腊基。	个	10	
		1. 参数: 24 针击打式点阵打印方式; 在 10cpi			
	静脉调配中	下打印列数82列;打印头寿命不低于4亿次/			
18	心配套使用	针;最大打印速度不低于195汉字/秒;前部摩	台	1	
	针式打印机	擦及后部拖纸器两种进纸方式;噪音不高于 56			
		分贝。			
	静脉调配中	1. 规格: ≥80*80; 带虚线; 包装形式为 1000			
19	心配套使用	1. 然情: 少80~60; 市业线; 包表形式为1000 - 张/卷。	张	30000	
	标签打印纸	11/、元。			
	静脉调配中	1. 不锈钢桌≥2000*1000*800mm;			
20	心配套使用	2.304 不锈钢材质;	张	2	排药区
	不锈钢桌	3. 面板厚度 1. 2mm, 封板厚度 0. 8mm;	110		使用
1 1	1 1/1/1/7	I and the second	1	I	1

21	静脉调配中 心配套使用 货架	 1. ≥1000*450*1800mm; 2. 钢制喷塑; 3. 层板 0. 6mm 厚, 立柱 2. 0mm 厚; 4. 立柱顶部、底部配胶套。 	组	2	
22	塑料盒	1. 规格: ≥345*200*145 2. 材质: 全新 PP 塑料,蓝色	个	300	
23	塑料筐	1. 总药筐≥415*320*140mm; 2. 塑料材质。	个	15	
24	塑料篮	1. 总药篮≥450*320*250mm; 2. 塑料材质。	个	15	
25	塑料筐	1. 摆药筐≥290*160*95mm; 2. 多孔,颜色可选。	个	1000	
26	静脉调配中 心配套使用 不锈钢桌	 1. ≥2000*1000*800mm; 2. 304 不锈钢材质; 3. 面板厚度 1. 2mm, 封板厚度 0. 8mm; 4. 单层台面,配脚套。 	张	2	成品审 核区使 用
27	静脉调配中 心配套使用 不锈钢桌	 1. 审核桌≥1200*600*800mm; 2. 单层无轮 3. 不锈钢。 	张	2	
28	塑料箱	1. 材质: 塑料 2. 规格: ≥外: 600×400×315mm 内: 555×365 ×295mm	个	10	
29	塑料箱	1. 材质: 塑料 2. 规格: ≥外: 690×430×320mm 内: 640×390 ×300mm	个	2	
30	平板推车	 平板推车≥600×900×850mm; 万向轮。 静音 	辆	3	

	静脉调配中	1. 不锈钢置物架≥1200*400*1600mm; 静脉调配中			
	心配套使用 不锈钢置物 架	2.304 不锈钢材质;			
31		3. 立柱 ⊄ 38*1. 2mm 圆管,外框 38*25*1. 0mm 矩	个	2	
		管, 横档 25*25*1.0mm 方管, 配接水盘;			
		4. 均分 4 层, 4 寸聚氨酯万向轮, 对脚刹车。			
		1. 不锈钢洁具架≥800*500*1600mm;			
32	不锈钢洁具	2.304 不锈钢材质;	个	1	
34	架	3. 立柱 38*38*1. 0mm 方管, 配接水盘;	. 1	1	
		4、配脚套。			
	静脉调配中	1. 不锈钢更鞋柜≥1400*350mm*500;			
33		2.304 不锈钢材质;		1	
33	心配套使用	3. 外围、隔板厚度 1. 0mm;	个	1	
	更鞋柜	4. 错层无门。			
	静脉调配中	1. 更衣柜≥900*400*1800mm;			
34	心配套使用	2. 钢制喷塑;	个	8	
	更衣柜	3. 均分两排三列六格,每格独立带锁			
	静脉调配中	1. 仓储货架≥2000*600*1800*4 层;			
35	心配套使用	2. 钢制喷塑;	组	3	
	货架	3. 层板 0.6mm 厚, 立柱 1.5mm 厚;			
	静脉调配中	1. ≥1000*400*1800mm;			
36	心配套使用	2. 钢制喷塑;	组	15	
	货架	3. 层板 0.6mm 厚, 立柱 2.0mm 厚;			
	静脉调配中	1. 塑料托盘≥1200*1000*140mm;			
37	心配套使用	2. 静载 1500kg;	个	4	
	地垫	3. 蓝色塑料。			
)A +15 L-	1. 有效容积≥1015L;			
20		2. 储存温度 2-8℃,无霜;	<u>ل</u>	1	
38	冷藏柜	3. 显示精度 0.1℃;	台	1	
		4. 高低温、传感器故障、开门、断电报警功能			
\Box		I.	L	I	1

		1. 可抓取 HIS 系统里的医嘱数据;			
		2. 对医嘱进行合理用药审核(包括自动审核)、			
		审核合格后的医嘱智能划分批次、分类生成输			
		液配置标签并形成唯一识别码(标签的内容可			
		 灵活调整,但满足静脉药品配置和使用管理的			
	静脉调配中	各项要求);			
	心配套使用	3. 对配置药物进行配置前扫描审核;	-#		
39	基础软件平	4. 对配置成品进行配置后扫描审核;	套	1	
	台	5. 配置成品配制后流程追踪管理(包括成品交			
		接单、退药管理、配置费收取信息处理)等。			
		6. 数据维护及统计管理,包括药品信息维护、			
		人员资料维护、中心医嘱查询、配置药品统计			
		及各种统计报表等。			
		7. 审方模块			
40	普通工作服	型号:综合定制	件	30	
41	工作帽	型号:综合定制	顶	30	